

证券代码：002807

证券简称：江阴银行

公告编号：2025-004

##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审议程序

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二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本行母公司报表 2024 年度利润总额 220735.94 万元，税后净利润 205721.05 万元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本行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508896.99 万元，本行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503554.24 万元，按照母公司与合并报表数据孰低原则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本行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03554.24 万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本行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1.按净利润的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572.10 万元；

2.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0000.00 万元；

3.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90000.00 万元；

4.综合考虑股东投资回报、监管机构对资本充足率的要求及本行业务可持续发展等因素，本行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0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。若以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前一日的总股本 2,461,392,789 股为基数测算，将派发现金股利 49,227.86 万元（含税）。上述分配方案执行后、余下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3,681.14 万元的比例为 24.17%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

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若本行总股本发生变动，本行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，相应调整分红总额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 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#### (一) 本年度现金分红方案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| 项目  | 本年度              | 上年度              | 上上年度             |
|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现金分红总额<br>(元)   | 492,278,557.80   | 467,664,629.91   | 390,969,351.36   |
| 回购注销总额<br>(元)   | 0                | 0                | 0                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(元)   | 2,036,811,404.48 | 1,888,085,286.51 | 1,616,057,368.22 |
|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<br>累计未分配利润<br>(元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5,088,969,870.86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<br>末累计未分配利润<br>(元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5,035,542,382.82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 上市是否满三个<br>完整会计年度   | 是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<br>累计现金分红总额<br>(元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,350,912,539.07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<br>累计回购注销总额<br>(元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0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<br>平均净利润 (元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,846,984,686.40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<br>累计现金分红及回<br>购注销总额 (元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,350,912,539.07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 是否触及《股票上<br>市规则》第 9.8.1<br>条第 (九) 项规定<br>的可能被实施其他<br>风险警示情形 | 否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
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，且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，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1,350,912,539.07 元，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%。公司未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

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## 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2024 年度，本行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.37 亿元，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4.92 亿元，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%，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：

### 1.本行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

本行所属行业为金融业-货币金融服务业，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。信贷及金融市场等业务的开展需要充足的资本金予以保障。在复杂多变的宏观经济环境下，潜在信用风险上升导致银行业整体信贷质量承压、业务竞争加剧、息差持续收窄，经营环境因素的改变对银行业的发展提出了新的挑战。本行高度重视风险管理工作，不断增强风险抵御能力，同时也积极顺应资本监管趋严的趋势要求，确保较高的资本充足水平及资本质量，从而进一步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与水平。

### 2.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

本行目前正处于稳步发展阶段，本行坚守市场定位，聚焦主责主业，始终坚守“支农支小”“做小做散”战略定位，加速推进场景金融、消费金融、财富管理和网点转型，提升数字化转型能力，助推全行各项业务高质量发展。当前，本行各项业务保持稳中有进的态势并具备广阔的成长空间，充足的资本金将为本行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保证。因此在确定股利分配政策时，本行努力确保业务持续、稳健增长的资本需求，使其能够满足本行的可持续发展。

### 3.公司盈利水平、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

2024 年度，本行实现营业收入 39.62 亿元，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.37 亿元。本行公司治理结构完善，财务状况良好，经营稳健，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。2025 年，本行将继续围绕全行 2023-2025 年战略目标，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，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，推动转型高质量发展。本行将积极助力三农、小微企业，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，因而本行适当留存利润以补充核心一级资本，保障内源性资本的持续补充，保持较高的资本充足水平及资本质量，有利于保障公司 2025 年的稳健经营发展。

### 4.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

2024 年本行留存未分配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，全部用于充实本行资本水平，预计本行 2025 年度将持续提升价值创造能力，继续保持稳健的回报水平。相关

预计收益水平亦受宏观经济形势发展、资产质量变动、资产利率水平等多种因素影响。

#### **5.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情况**

上述利润分配方案提交本行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时，将按照有关监管要求，为投资者提供网络投票的便利条件，本行将披露分段表决情况。本行建立健全了多渠道的投资者沟通机制，中小股东可通过投资者热线、对外邮箱、互动易平台提问等多种方式来表达对现金分红政策的意见和诉求。同时，本行还将积极通过业绩说明会等形式，及时解答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。

#### **6.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**

本行将紧扣董事会和监管部门各项决策部署，未来仍将坚持稳健的经营宗旨，围绕区域经济发展趋势，发挥自身优势，坚持服务地方经济、服务中小微企业，突出“公司金融、普惠金融、零售金融、同业金融”四大利润板块，打造“产业振兴、小微普惠、社区生活、财富管理”四大银行，努力建设专业化服务更精益、数字化转型更明显、精细化管理更深入，资本市场化更充分、综合化经营更具特色的现代化农商银行，不断提升服务质效和经营效益，实现本行企业价值的显著提升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2025年3月29日